

关于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23 洪轨 02	115381.SH
23 洪轨 01	115378.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7 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权代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23洪轨01基本信息

- 1、债券名称：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2、债券简称：23洪轨01；
- 3、债券代码：115378.SH；
- 4、发行日：2023年5月18日；
- 5、到期日：2026年5月22日；
- 6、债券余额：3亿元；
- 7、票面利率：3.00%；
- 8、期限：3年；
- 9、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的本息支付将按照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 10、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二）23洪轨02基本信息

- 1、债券名称：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 2、债券简称：23洪轨02；
- 3、债券代码：115381.SH；
- 4、发行日：2023年5月18日；
- 5、到期日：2028年5月22日；
- 6、债券余额：7亿元；
- 7、票面利率：3.30%；
- 8、期限：5年；
- 9、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的本息支付将按照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 10、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二、 重大事项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共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会关于彭国昌等同志任职的通知》（洪国资党字【2023】43号），经南昌市国资委党委研究决定，聘任陆长平、李浩挺、刘爱军同志为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二）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陆长平，男，1965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988年至今任教于江西财经大学，现任江西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教授，现兼任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李浩挺，男，197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至今任职于江西豫章律师事务所，现任江西豫章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现兼任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刘爱军，男，1973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至今任教于江西财经大学，现任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现兼任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情况根据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任命通知进行，已完成必要的决议流程。截至本公告文件出具之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中信建投证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